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临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5年10月29日,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形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24日以邮件和电话的方式发出,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,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运辉先生主持。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,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。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,并经投票表决,提交会议审议的全部议案均获得通过, 会议决议如下:

一、通过《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: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《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情况: 3票赞成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二、通过《关于聘任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续聘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表决情况: 3票赞成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九日